

配(貯)液罐项目招标公告

7.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0年~至今)具有5%股份及以上4%净利润液罐(或全保温罐、溶槽罐、空罐的供货合同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证明,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和设备安装调试验收记录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企业无违法记录,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上述网站的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相关信用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 其他要求:

- (1)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即前6个月依法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即前6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投标人须出具声明书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六、定标方式: 综合评分法

七、投标报名截止时间: 2024年05月18日上午十时00分

《投标人资格要求》所列资质类报名信息,所有资料应加盖企业公章,并在有效期内,扫描件发至邮箱 xz@ginwa.com.cn (请邮件主题备注: 投标项目、公司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在此期前,请持续关注邮箱,便于后续沟通、资料的索取)。

八、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 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资格审核通过后, 携带投标文件, 投标保证金交付投标保证金 56,000.00 元(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 备注可标注为卓星基地配(贮)液罐的投标保证金), 否则, 其投标资格将被拒绝(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在距开标日期的两个工作日前发至此邮箱 xz@ginwa.com.cn)。

2、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名称：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必须按此名称缴纳）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高新一支行

账 号： 61001862500052500335

九、招标人联系方式：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三期 40 层

招标文件技术答疑人/电话：王向龙/18219632939
/15319460906

招标事项答疑人/电话：陈国平/18681803399
/18692096978

监督电话：马先生/18109296880
崔先生/13519106357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金花制药厂

2024年03月15日